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审议程序

根据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向关联方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海鸥”）采购废钢等物资，预计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20,000万元。

经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谢飞鸣、黄智华、雷騫国、敖新华、夏建国、饶东云、尹爱国、谭兆春、宋瑛回避表决本议案，该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介绍

江西海鸥成立于 2013 年 5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下村镇，主营铁矿石、铁精粉、焦炭、钢材等销售。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江西海鸥总资产 259849094.51 元，所有者权益 204742609.53 元，资产负债率 21.21%，营业收入 1184543368.5 元，利润总额 49598764.6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 交易双方的关联关系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钢铁”）系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36.24%股份。

江西海鸥系方大钢铁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序号	卖方	买方	合同/协议	服务项目	结算价格	付款方式	预计交易期限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1	江西海鸥	公司	合同	废钢等	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18 年 9 -12 月	20,000

公司向江西海鸥采购废钢等物资，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按月结算。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按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关联方依赖。

本次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各自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生产经营提供服务，实现优势互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江西海鸥的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行为合理，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交易。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